

广州市黄埔区教育局

穗埔教复〔2023〕133号

黄埔区教育局关于同意广州市黄埔华兴教育 培训中心届满续办及变更名称、 校长等事项的批复

广州市黄埔华兴教育培训中心：

你方申请届满续办及变更名称、校长等事项的相关材料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同意你方届满续办，办学许可证有效期限至2026年11月29日止，名称由广州市黄埔华兴教育培训中心变更为广州市黄埔区华兴教育培训中心，校长由曹伟强变更为向永贤。

二、办学有关事项

（一）地址：广州市黄埔区茅岗路环村大街10号101铺、201铺。

（二）举办者：向永贤。

（三）学校类型：非营利性培训机构。

（四）办学内容：非学历教育、高考复读辅导。

(五) 主管部门：广州市黄埔区教育局。

(六) 办学许可编号：教民144011270000228。

三、请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国家政策在规定时限内办理相关登记及备案手续，依法依规办学，遇国家法律政策调整时，你方应严格遵守执行。

四、如遇特殊情况，机构停办或解散，应及时交回办学许可证（正、副本）、公章，并依法进行财务清算，一切债务由办学举办者负责。

此复。



(联系人：梁婉花，联系电话：82181435)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广州市黄埔区民政局、广州市黄埔区消防救援大队、鱼珠街

广州市黄埔区教育局办公室

2023年11月21日印发
